

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7 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晓敏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应到董事 5 人，实到董事 5 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框架性协议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8 日